SEP192022_02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22697983 日期：2022年9月19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演员，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虽然申请人满足了该类别初步证据要求，但记录未能证明他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且是处于该领域顶端的极少数演员之一。我们随后驳回了他的上诉，以及他之前的复议动议。此事现因第二次动议再次提交至我们面前。1

在这些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见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经审查，我们将驳回该动议。

I. 法律

该法第203(b)(1)条使签证可提供给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如果：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在其杰出能力领域继续工作，且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1 申请人在Form I-290B第2部分勾选了1.a框，表明其正在提交上诉。虽然其随附的书面论证意见将该提交既称为上诉又称为动议，我们将视其为复议动议。

“杰出能力”一词仅指那些“已上升至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少数百分比”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项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证明其在该领域成就获得国际认可。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至少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标准中的三项（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中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总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少数百分比。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第九巡回法院2010年）（讨论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在满足所需标准数量的情况下，结合最终实质审查进行考虑）；另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W.D. Wash. 2011）。

复议动议基于对先前决定的法律或政策适用错误。复议动议的要求载于8 C.F.R. § 103.5(a)(3)。我们可以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移民福利资格的动议。

II. 分析

复议动议必须证明我们的决定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且该决定基于决定时程序记录中的证据是错误的。8 C.F.R. § 103.5(a)(3)。

审理主任在其关于此事的最近一次决定中认定，虽然申请人满足了三项证据标准，但他未能通过大量文件证明其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也未能证明其属于其领域顶端的少数百分比。在上诉中，我们得出了相同结论，同时反驳了申请人关于审理主任错误地将第九巡回法院在Kazarian案中的裁决解释为要求最终实质审查的主张。在我们之前的动议决定中，我们再次解释判例法和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官方政策支持审理主任和我们对于Kazarian案的解读，并解释了为何记录不支持申请人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

在动议中，申请人重复了其先前关于要求最终实质审查的论点，并未质疑我们先前关于其申请实质的结论。正如我们在最近两次决定中所指出的，申请人的推理忽视了Kazarian案裁决中的明确语言，且未得到相关判例法的支持。此外，公开可得的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政策手册明确说明，如果个人表明其满足8 C.F.R. § 204.5(h)(3)中三项证据标准或拥有一次性成就，则其随后必须证明其拥有所需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并且属于其领域顶端的少数百分比。

因此，申请人未能证明我们之前的动议决定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2

命令：动议被驳回。

2 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2),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